

证券代码：300292

证券简称：吴通控股

公告编号：2018-091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下午 13:30 时在公司行政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全体监事独立履行职责。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达星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的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互众广告对外投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互众广告”）、王明欢与广州新峰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新峰”）现有股东陈雷、北京仁和天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仁和”）签署《广州新峰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陈雷将其在广州新峰认缴尚未实缴的人民币 1,000 万元的出资份额无偿转让给互众广告；北京仁和将其在广州新峰认缴尚未实缴的人民币 20 万元的出资份额无偿转让给互众广告，将其在广州新峰认缴尚未实缴的人民币 980 万元的出资份额无偿转让给王明欢。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互众广告、王明欢将分别持有广州新峰 51.00%、49.00%的股权。

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同意互众广告、王明欢于同日签署《关于广州新峰菲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双方将按照各自持股比例对广州新峰进行增资，将其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4,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互众广告对外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确定 2018 年 6 月 11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 23 名激励对象 960 万份股票期权，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激励对象条件，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符合《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已成就。

综上，《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同意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18 年 6 月 11 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3 名激励对象共授予 960 万份股票期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孙公司北京讯坤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全资孙公司上海链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链潮”）的全资子公司北京讯坤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讯坤”）的实际经营状况，为进一步降低上海链潮的管理成本，进一步优化公司组织结构，监事会同意注销北京讯坤。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6 月 11 日